



**翠華集團**<sup>®</sup>  
TSUI WAH GROUP

**Tsui Wah Holdings Limited**  
**翠華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314

2020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 目錄

<b>2</b>	公司資料
<b>3</b>	財務摘要
<b>4</b>	主席報告
<b>6</b>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13</b>	綜合損益表
<b>14</b>	綜合全面收益表
<b>15</b>	綜合財務狀況表
<b>17</b>	綜合權益變動表
<b>18</b>	綜合現金流量表
<b>19</b>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b>31</b>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公司 資料

## 董事局

### 執行董事

李遠康先生(主席)  
李堃綸先生(集團行政總裁)  
李易舫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鄭仲勳先生  
黃志堅先生  
楊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慈飛先生  
鄧文慈先生  
嚴國文先生

### 授權代表

李遠康先生  
郭兆文黎利騎士勳賢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嚴國文先生(主席)  
吳慈飛先生  
黃志堅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吳慈飛先生(主席)  
李遠康先生  
鄧文慈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李遠康先生(主席)  
吳慈飛先生  
鄧文慈先生

### 公司秘書

郭兆文黎利騎士勳賢

###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程彥棋律師樓

### 公司網址

www.tsuiwah.com

### 獨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新界  
葵涌梨木道88號  
達利中心16樓  
1606-1608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上市資料

####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 股份代號

1314

#### 每手買賣單位

2,000股股份

# 財務摘要

	截至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變動 百分比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b>收益</b>	<b>433,744</b>	838,173	(48.3)%
香港 <sup>#</sup>	<b>211,989</b>	536,565	(60.5)%
中國內地	<b>219,831</b>	292,433	(24.8)%
其他 <sup>*</sup>	<b>1,924</b>	9,175	(79.0)%
<b>除利息、稅項、折舊和攤銷前盈利</b>	<b>71,784</b>	125,584	(42.8)%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b>	<b>(77,645)</b>	(44,502)	(74.5)%
<b>每股基本虧損</b>	<b>(5.63)港仙</b>	(3.23)港仙	(74.3)%
<b>餐廳數目(包括合營企業)</b>			
(於9月30日)	<b>2020年</b>	2019年	
香港	<b>35</b>	41	
中國內地	<b>33</b>	38	
澳門	<b>3</b>	3	
新加坡	<b>2</b>	2	

<sup>#</sup> 來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的外部客戶的收益包括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一家合營企業銷售食品產生的收益約2,600,000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上一個回顧期間」):約2,936,000港元)。

<sup>\*</sup> 指向本集團一家合營企業銷售食品產生的收益。

#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代表翠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提呈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

## 業務回顧

毋庸置疑，全球爆發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病(分別為「COVID-19」及「疫情」)於回顧期間持續對全球餐飲業造成不利影響，包括香港、中國內地、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新加坡共和國(「新加坡」)。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疫情及市場發展。作為本集團策略的一部分，本公司定期檢討其餐廳網絡。為應對疫情帶來的負面影響，本公司或會根據實際市場需求考慮縮短營業時間，甚至暫時關閉部分餐廳。儘管回顧期間香港堂食客流量受到疫情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已迅速作出反應，調整外賣折扣，並透過其外賣速遞團隊「快翠送」及其他網上外賣平台，加強為顧客提供的外賣服務，此舉部分抵銷客流量下跌的影響。此外，本集團獲部分業主減租，共渡時艱，供應商亦提供訂單折扣優惠，各分店員工緊守崗位，做好衛生及防疫措施，為顧客提供優質服務。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33,700,000港元，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838,200,000港元下跌約48.3%。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錄得除稅後虧損約76,800,000港元。

隨著中國內地疫情消退，本集團業務自2020年3月底起有明顯反彈，特別是位於住宅區附近的餐廳業務。本集團把握機會，積極在不同地區(特別是大灣區)作出策略部署。本集團已於中國內地作出適時調整。分店網絡已作調整，並將分店由面積較大的地點搬遷至面積較小但地理位置優越的地點，藉此提升營運效率。本集團旗下澳門業務於2020年8月恢復自由行及通關服務後亦見逐漸穩定。海外市場方面，有見新加坡業務已逐步回復正常，本集團將與新加坡領先多元化餐飲概念飲食集團——珍寶集團繼續合作。此外，本集團將審慎尋求在東南亞發展的機會。

於2020年5月12日，本集團以投標方式獲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頒授有關經營位於香港國際機場(「機場」)一號客運大樓的授權經營食肆(「授權經營食肆」)的牌照。為應對疫情及香港政府(「政府」)實施的旅遊限制，機管局同意將免租裝修期延長，本集團會密切留意環球疫情發展及航班情況，並將繼續與機管局商討授權經營食肆的開張日期。

# 主席 報告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機管局的諒解表示感謝。儘管於回顧期間機場的客流量受到疫情的不利影響，本人有信心將可逐步回復至疫情前水平。

儘管挑戰連連，惟本集團憑藉一貫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財務狀況得以維持穩健。本集團現時具備充裕手頭現金，加上未動用銀行融資，足以應付業務所需。

##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加強推廣外賣服務，並探討其他新業務模式，迎合市場變化。此外，我們將竭力物色一切可降低經營成本的可行解決方案或辦法，包括但不限於與業主磋商以爭取更具競爭力的租金水平。在香港，隨着疫情反覆，我們亦會密切監察疫情及市況發展，審時度勢，並會於需要時調整策略以將不利影響減至最低。此外，本集團亦進一步優化成本結構及把握租金回落的機會，以相對優惠的租金擴充業務，於香港開設2間餐廳。本集團計劃於2020年第四季度在香港增設3間餐廳。在中國內地市場方面，本集團計劃於2021年3月前開設4間餐廳，主要位於大灣區。新加坡市場持續復甦，有望逐漸重返正常水平。

我們有信心管理層必定克服疫情及其他不明朗因素帶來的不利影響，盡可能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 獎項及認可

為表揚我們的努力及付出，於回顧期間，我們獲頒多個重大獎項／認可，包括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10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獲中國銀行（香港）頒發2019年企業環保領先大獎及獲環境運動委員會認可為香港綠色機構。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全體股東及本集團所有投資者、顧客、供應商及業務夥伴鼎力支持，同時衷心感謝本集團管理團隊及全人於回顧期間竭誠服務及貢獻。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遠康

香港，2020年11月27日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業務回顧

自 COVID-19 爆發以來，持續對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內地、澳門及新加坡之業務造成無可避免之影響。在香港市場方面，業務持續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放寬措施的生效時間亦隨第三波疫情於回顧期間結束，餐廳受到強制性的社交疏離和座位限制，以及用餐時間減少等限制。故本集團的收益無可避免地受到打擊。在中國內地市場方面，隨著當地疫情形勢好轉，大部分餐廳於 2020 年 3 月底起逐漸恢復營業，業務有明顯反彈，特別是位於民居社區的分店反彈力度較大。本集團在不同的地區作出策略的步署，特別在大灣區。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已作出適時的調整，而澳門的業務在 2020 年 8 月恢復自由行及通關服務後亦已有所復甦。海外市場方面，相信新加坡業務在政府當局採取的防疫措施下將很快復甦。

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並對疫情持續情況謹慎以對。董事局於 2020 年 2 月設立危機處理委員會（「委員會」），以評估疫情對本集團運營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採取必要預防應變措施。委員會負責提供戰略方向及制定嚴格的預防措施，以盡量降低疫情風險，減輕對本集團顧客及員工的醫療保健及安全的負面影響，並每星期協調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及各部門以實施任何應對疫情的措施。另外，全體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亦自願由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減薪 30%，並於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減薪 15%，作為調節成本措施。

由於市民大幅減少外出用餐，為了有效控制成本，本集團亦審視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餐廳網路，把商圈重疊的餐廳整合，以及將面積較大的店舖搬遷至地理位置優越而面積較小的店舖，部分門店縮短營業時間甚至暫停營業，充份發揮營運效益。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在香港關閉 9 間餐廳及於中國內地關閉 3 間餐廳。於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內地、澳門及新加坡經營合共 73 間餐廳。於回顧期間，我們於香港開設 2 間餐廳。自從爆發疫情以來，本集團積極推廣外賣服務，除完善其外賣速遞團隊「快翠送」之外，顧客亦可透過其他網上外賣平台訂取食物及飲品，確保為顧客提供迅速安全高質的餐飲服務。此外，本集團提供外賣折扣優惠，為我們業務帶來堅實的貢獻。面對經營困難時刻，本集團獲得部分業主提出減租，共渡時艱，供應商亦提供訂單折扣優惠，各分店員工緊守崗位，做好衛生及防疫措施，為顧客提供優質服務。本集團一直密切留意疫情及市況發展，並監察餐廳網絡策略。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亦獲得政府的防疫抗疫基金及「保就業」計劃補貼約 35,700,000 港元，有助減輕目前所面對的壓力，抵銷了一定程度的負面影響。

於 2020 年 5 月 12 日，本集團以投標方式獲機管局授權經營授權經營食肆。為應對疫情及政府實施的旅遊限制，機管局同意將免租裝修期延長。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收益約433,700,000港元，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838,200,000港元減少約48.3%。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關閉餐廳、自疫情爆發後入境旅客及出外用膳的市民急劇下跌及香港市場氣氛疲弱。

### 已售存貨成本

於回顧期間，已售存貨成本約136,400,000港元，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241,600,000港元減少約43.5%。於回顧期間，已售存貨成本佔本集團收益約31.4%（上一個回顧期間：約28.8%）。於回顧期間已售存貨成本佔本集團的收益比例較上一個回顧期間增加，主要由於整體食材成本持續上升。此外，為應對疫情，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為顧客提供外賣折扣優惠，亦導致已售存貨成本比率相應提升。

### 毛利

由於收益減少及已售存貨成本比率上升，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相當於收益減已售存貨成本）約297,400,000港元，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596,600,000港元減少50.2%。

### 員工成本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139,000,000港元，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291,400,000港元減少約52.3%。

自爆發疫情後，全體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均自願減薪，並成立委員會以提供戰略方向及制定預防措施，其中包括調整餐廳營業時間及重新調配相應人手，以減輕對本集團顧客及員工的健康及安全的負面影響，及控制成本以抵銷疫情對收入減少的影響。此外，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將商圈重疊的餐廳整合，優化組織架構，及藉著發展科技提升本集團內部營運系統，以提升員工生產力及提高管理及溝通效率。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折舊及攤銷

於回顧期間，(1)折舊及攤銷約34,0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收益約7.8%（上一個回顧期間：約53,9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收益6.4%）；及(2)使用權資產折舊約98,7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收益22.8%（上一個回顧期間：約98,6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收益11.8%）。折舊及攤銷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佔本集團收益的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營業額減少所致。

##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約為98,700,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98,600,000港元）及相關融資成本為12,500,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14,3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約11,500,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55,600,000港元）。

於回顧期間，租金及相關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約28.3%，於上一個回顧期間則佔20.1%。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的收益減少。本集團將繼續與業主緊密磋商租賃調整，致力爭取免租／減租。

## 其他營運開支

其他營運開支由上一個回顧期間約90,000,000港元增加約9.2%至回顧期間約98,3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收益約22.7%。由於疫情可能對本集團餐廳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管理層對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進行審閱。因此，於回顧期間確認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31,200,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無）。此外，由於部分餐廳於回顧期間已經結束營業，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非經常性撤銷約為700,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1,400,000港元）。撇除上述減值及撤銷後，回顧期間的其他營運開支約為66,400,000港元，較上一個回顧期間減少約25.0%，佔本集團收益約15.3%（上一個回顧期間：約10.6%）。有關減少乃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嚴格降低經營成本及簡化經營程序所致。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		
工具及消耗品	12,080	17,601
物流及交通	9,251	15,135
維修及保養	10,103	9,039
員工福利	5,155	9,541
清潔費	5,620	9,963
外匯淨差額	3,192	2,47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撇銷	728	1,414
使用權資產減值	31,167	–
其他經營相關開支	20,998	24,801
	<b>98,294</b>	<b>89,973</b>

##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間，融資成本為13,100,000港元，較上一個回顧期間減少2,000,000港元，主要為租賃負債利息約12,500,000港元。

##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於回顧期間錄得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約5,300,000港元，而上一個回顧期間則錄得應佔合營企業溢利約16,400,000港元。應佔溢利轉為應佔虧損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疫情影響若干合營企業旗下餐廳的表現，導致合營企業的貢獻減少。

## 回顧期間虧損

於回顧期間，主要由於本集團面對持續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導致營運收益減少，加上本集團業績確認非現金項目如使用權資產的減值及折舊，本集團錄得除稅後虧損約76,800,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45,400,000港元)。

於回顧期間，撇除非經常性撇銷及減值虧損約31,900,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1,400,000港元)，本集團的除稅後虧損約44,900,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44,00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於2012年11月26日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的所得款項為業務提供所需資金。考慮到本集團可用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及可用銀行融資)，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目前所需。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97,000,000港元，較於2020年3月31日約237,400,000港元減少約40,400,000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大多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約346,800,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354,000,000港元)及約408,200,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434,600,000港元)，而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額除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則約為0.8倍(2020年3月31日：約0.8倍)。

計息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2。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再乘100%計算)約為9.3%(上一個回顧期間：約8.4%)。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與機管局訂立授權協議的相關投資及於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外幣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其未來匯率或會因中國政府所施加資金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的匯率大幅波動。匯率亦可能受本港及國際經濟發展與政治轉變及人民幣供求情況所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均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密切監察任何匯率變動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執行任何外幣對沖政策。如有需要，管理層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或然負債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有或然負債約600,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1,500,000港元)，涉及向業主提供銀行擔保以代替租金按金。

## 資產抵押

於2020年9月30日，除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抵押其他資產。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聘用約2,500名(2019年9月30日：約3,800名)僱員。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由上一個回顧期間約291,400,000港元減少約52.3%至回顧期間約139,000,000港元。自爆發疫情後，全體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均自願減薪，並成立委員會以提供戰略方向及制定預防措施，其中包括調整餐廳營業時間及重新調配相應人手，以減輕對本集團顧客及員工的健康及安全的負面影響，及控制成本以抵銷疫情對收入減少的影響。此外，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將商圈重疊的餐廳整合，優化組織架構，及藉著發展科技提升本集團內部營運系統，以提升員工生產力及提高管理及溝通效率。

薪酬組合一般參考市場標準、個別人士資歷、相關經驗水平及表現而釐定。本公司已落實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此外，本公司已於2018年8月9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其中包括)提供獎勵及協助本集團挽留現有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

於回顧期間，有關僱員獲提供全面培訓課程及發展計劃，內容涉及營運及職業安全以及客戶服務，務求提升前線員工的服務質素，並確保本集團可有效實踐其營商之道。

## 前景及展望

隨着疫情反覆，我們亦會密切監察疫情及市況發展，審時度勢，並會於需要時調整策略以將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中國內地市場方面，業務自2020年3月底起明顯反彈。香港市場方面，大部分餐廳已恢復營運。澳門及新加坡市場方面，所有餐廳已恢復營業。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於2020年5月12日，本集團以投標方式獲機管局授權經營授權經營食肆。雖然疫情導致機場客流量急劇下跌，預計客運量有望可逐步回升至爆發疫情前的水平，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本集團會密切留意環球疫情發展及航班情況，並將繼續與機管局商討授權經營食肆的開業日期。

本集團在控制成本方面持之有效，進一步優化成本結構及把握租金回落的良機，以較優惠的租金於香港開設2間餐廳，致力控制租金成本於合理水平。本集團計劃於2020年第四季於香港增設3間餐廳，同時亦會繼續審慎尋求機會在中國內地持續發展，預期2021年3月前增設4間餐廳，主要位於大灣區。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會繼續與新加坡領先多元化的餐飲概念飲食集團—珍寶集團合作。隨著新加坡市場續步復甦，業務有望逐漸回歸正常水平。本集團會審慎尋求在東南亞發展的機會。

本集團將積極推廣外賣服務，進一步加強送餐業務，以及推出多項營銷推廣宣傳，吸引更多顧客。為提高效率及生產力，本集團正採取果斷措施，通過控制成本(如租金及勞工成本)以及檢視及重整經常開支，以保障利潤率。儘管外在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憑藉穩健的現金流及強大的資源儲備，讓我們得以選擇以最適合的方式改善營運，把握各種具吸引力的商機。與此同時，本集團會繼續積極發展新品牌，進一步多元化集團的業務，推動未來的增長和創造盈利推動力。

由於爆發疫情關係，本集團的表現無可避免地受到影響。現時首要任務是大家上下一心，齊心抗疫，期望餐飲業盡快渡過嚴冬，疫情受控，社會得以恢復正常。

## 鳴謝

董事局謹此衷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一直以來的支持及貢獻，亦藉此機會感謝其股東及本集團投資者、顧客、業務夥伴及聯繫人對本集團的忠實支持，並對長遠前景充滿信心。

# 綜合 損益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收益</b>	4	<b>433,744</b>	838,17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67,281	9,085
已售存貨成本		(136,356)	(241,551)
員工成本		(139,035)	(291,362)
折舊及攤銷		(34,028)	(53,8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98,722)	(98,553)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11,548)	(55,643)
燃料及公用事業開支		(22,121)	(41,020)
銷售及配送開支		(15,694)	(16,596)
其他營運開支		(98,294)	(89,973)
融資成本		(13,124)	(15,077)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5,341)	16,395
<b>除稅前虧損</b>	5	<b>(73,238)</b>	(39,987)
所得稅開支	6	(3,580)	(5,416)
<b>期內虧損</b>		<b>(76,818)</b>	(45,40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7,645)	(44,502)
非控股權益		827	(901)
		(76,818)	(45,403)
<b>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	8	(5.63) 港仙	(3.23) 港仙

# 綜合 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76,818)	(45,403)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19,368	(27,15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57,450)	(72,55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8,277)	(71,656)
非控股權益	827	(901)
	(57,450)	(72,557)

#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9月30日

		於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88,877	301,843
投資物業		109,522	106,392
使用權資產	9	696,100	719,842
無形資產		14,853	4,836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31,477	45,64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及墊付按金		5,527	19,433
非流動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1,091	82,324
遞延稅項資產		3,449	3,448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220,896</b>	1,283,762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739	18,197
應收賬款	10	2,912	3,1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9,718	86,779
可收回稅項		5,915	6,946
已抵押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3,498	1,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974	237,392
<b>流動資產總額</b>		<b>346,756</b>	353,950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1	47,933	30,1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3,032	125,441
計息銀行借款	12	58,150	59,251
租賃負債		176,037	216,342
應繳稅項		3,026	3,350
<b>流動負債總額</b>		<b>408,178</b>	434,550
<b>流動負債淨額</b>		<b>(61,422)</b>	(80,600)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159,474</b>	1,203,162



#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9月30日

		於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798	5,762
計息銀行借款	12	1,938	-
租賃負債		503,711	491,891
遞延稅項負債		2,425	2,457
非流動負債總額		513,872	500,110
<b>資產淨值</b>		645,602	703,052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14,112	14,112
儲備		629,128	687,405
		643,240	701,517
非控股權益		2,362	1,535
權益總額		645,602	703,052

#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 股份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併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14,112	855,973	(27,730)	21,677	(8,434)	(57,662)	(96,419)	701,517	1,535	703,052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77,645)	(77,645)	827	(76,81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	-	19,368	-	19,368	-	19,36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9,368	(77,645)	(58,277)	827	(57,45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779	-	-	(779)	-	-	-
於2020年9月30日	14,112	855,973*	(27,730)*	22,456*	(8,434)*	(38,294)*	(174,843)*	643,240	2,362	645,602
於2019年4月1日	14,112	855,973	(27,730)	21,452	(8,434)	(32,685)	282,884	1,105,572	4,214	1,109,786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	-	-	-	-	(63,821)	(63,821)	(341)	(64,162)
於2019年4月1日(經重列)(未經審核)	14,112	855,973	(27,730)	21,452	(8,434)	(32,685)	219,063	1,041,751	3,873	1,045,624
期內虧損	-	-	-	-	-	-	(44,502)	(44,502)	(901)	(45,40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	-	(27,154)	-	(27,154)	-	(27,15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7,154)	(44,502)	(71,656)	(901)	(72,557)
已付2019年末期股息	-	-	-	-	-	-	(14,112)	(14,112)	-	(14,112)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982	-	-	(982)	-	-	-
於2019年9月30日	14,112	855,973*	(27,730)*	22,434*	(8,434)*	(59,839)*	159,467*	955,983	2,972	958,955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2020年9月30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629,128,000港元(2019年9月30日：941,871,000港元)。

#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營運業務產生現金	74,202	71,761
已收利息	852	1,924
已付利息	(606)	(750)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12,518)	(14,327)
已繳所得稅	(2,906)	(917)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9,024	57,691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置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1,093)	(37,7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00	-
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已抵押定期存款減少	926	6,287
收取一家合營企業股息	-	8,8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467)	(22,706)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新增銀行貸款	3,000	-
償還銀行貸款	(2,163)	(1,924)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95,240)	(93,579)
受限制現金增加	(2,919)	-
派付股息	-	(14,11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7,322)	(109,61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47,765)</b>	<b>(74,630)</b>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7,392	424,48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7,347	(13,983)
<b>於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96,974</b>	<b>335,867</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9,886	308,223
未抵押定期存款	27,088	27,644
	196,974	335,867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2年5月29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以投資控股公司行事，而其子公司的主要業務則為於香港、中國內地、澳門及新加坡透過餐廳及一間烘焙店提供餐飲服務。

##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該等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已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規定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綜合財務報表(「2020年年報」)一併閱覽。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所呈報本年迄今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除下文披露者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2020年年報所應用者一致。

### (a)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就本期間中期財務報表應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除下文所闡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的影響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與編製中期財務報表無關。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2. 編製基準(續)

### (a)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可選擇不就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並僅在以下情況下適用：(i)租賃付款變動所導致的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該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有關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免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餐廳及一間烘焙店租賃因疫情獲出租人減免或豁免若干月租付款，且租賃條款概無其他變動。本集團已於2020年4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並選擇不就回顧期間因疫情獲出租人授予的所有租金優惠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因此，於回顧期間，因租金優惠產生的租賃付款減免13,762,000港元已透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及計入損益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外，本集團並無於中期財務報表提早應用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然而，本集團正在評估初始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其中若干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並可能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的呈列及計量有所變動。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3.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餐廳及一間烘焙店提供餐飲服務。由於本集團資源統一處理及並無具體營運分部財務資料，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因此，並無呈列營運分部資料。

### 區域資料

下表按地區呈列回顧期間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於2020年9月30日的若干非流動資產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sup>#</sup>	211,989	536,565
中國內地	219,831	292,433
其他 <sup>*</sup>	1,924	9,175
	<b>433,744</b>	838,173

上述收益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於兩個期間，由於概無來自本集團單一客戶的銷售收益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總額逾10%，故並無呈列主要客戶的資料。

<sup>#</sup> 來自位於香港的外部客戶的收益包括向本集團一家合營企業銷售食品產生的收益約2,600,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約2,936,000港元)。

<sup>\*</sup> 「其他」指向本集團一家合營企業銷售食品產生的收益。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3. 營運分部資料(續)

### 區域資料(續)

#### (b) 非流動資產

	於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636,702	651,181
中國內地	478,831	502,829
其他	30,823	43,980
	<b>1,146,356</b>	1,197,990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並不包括非流動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

##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收益</b>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餐廳營運收入	429,220	826,062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食品銷售收入	4,524	12,111
	<b>433,744</b>	838,173

### 履約責任

餐廳營運收入的履約責任於服務完成時達成。

食品銷售的履約責任於交付食品時達成，付款通常在交付後即時至60日內到期。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136,356	241,55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30,402	51,0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98,722	98,553
投資物業折舊	1,622	1,650
無形資產攤銷	2,004	1,127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撇銷	728	1,414
使用權資產減值	31,167	–
外匯淨差額	3,192	2,47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130,504	267,7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531	23,577
	139,035	291,362
租賃修訂收益(包括在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26,499)	–
政府補助(包括在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附註)	(35,708)	–

附註：

該等款項為政府所授出防疫抗疫基金項下補助。本集團已確認的補貼及政府補助並無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情況。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6. 所得稅開支

於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期內支出	371	1,394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298)
即期 — 其他地區		
期內支出	2,300	2,915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43	(30)
遞延稅項	(34)	1,435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3,580	5,416

## 7. 中期股息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時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上一個回顧期間：無)。

## 8.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回顧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回顧期間的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77,645,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虧損約44,502,000港元)及1,411,226,450股已發行普通股(上一個回顧期間：1,411,226,45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扣除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32,624,000股普通股(上一個回顧期間：32,624,000股普通股)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後計算得出。

於兩個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於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購入為數11,093,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42,214,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撇銷為數728,000港元(上一個回顧期間：1,414,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若干樓宇(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擔保。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2。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管理層發現若干餐廳持續表現欠佳，故對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進行審閱，並確定若干資產已減值。因此，於2020年9月30日，已確認減值虧損約31,167,000港元，以將該等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 10.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2,112	1,967
一至兩個月	800	1,164
	<b>2,912</b>	<b>3,131</b>

除信譽良好的企業客戶一般可獲60日信貸期外，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以現金及智能卡結算。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其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應收賬款不計利息，並扣除虧損撥備列賬。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包括應收本集團合營企業款項1,159,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697,000港元)，須按本集團主要客戶所獲提供的相若信貸條款償還。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11.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32,021	17,477
一至兩個月	10,794	9,295
超過兩個月	5,118	3,394
	<b>47,933</b>	<b>30,166</b>

應付賬款不計利息，付款期一般為45日。

## 12. 計息銀行借款

	於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於2020年3月31日(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一個月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加1.00%	按要求	57,169	一個月香港 銀行同業拆息 加1.00%	按要求	59,251
銀行貸款—有抵押	一個月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加1.7% 或銀行資金 成本加1% (以較高者為準) 或香港 最優惠利率 (以較低者為準)	自貸款 開始日 起計 36個月	2,919			
			<b>60,088</b>			<b>59,251</b>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12. 計息銀行借款(續)

	於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析為：		
銀行貸款還款期：		
流動	58,150	59,251
非流動	1,938	-
	<b>60,088</b>	59,251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a) 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約58,437,000港元及127,973,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分別為59,716,000港元及130,455,000港元)的樓宇及使用權資產；
- (b) 本公司及其若干全資子公司的無限額公司擔保；及
- (c) 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為2,919,000港元。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約57,169,000港元已分類為流動負債。該貸款列入流動計息銀行借款。

根據貸款到期期限的應付款分析如下：

	於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		
一年內	4,753	3,718
第二年	4,869	3,812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135	12,026
超過五年	37,331	39,695
	<b>60,088</b>	59,251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13. 已發行股本

	於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411,226,45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4,112	14,112

## 14.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利益提升個人表現及效率，藉以吸引及留聘目前／將會或預期為本集團利益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維持關係。購股權計劃自2012年11月5日起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自當日起維持有效十年。

自購股權計劃生效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於回顧期間概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或失效，而於2020年9月30日及2020年3月31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 15.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下列資本承擔：

	於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物業裝修	16,349	7,818
無形資產	192	4,829
	16,541	12,647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16. 關連方交易

(i) 除中期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詳述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曾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合營企業銷售食品	(a)	4,524	12,111
已付及應付以下公司的租金：			
成路有限公司	(b)	1,235	1,568
鼎鴻有限公司	(b)	685	1,112
駿傑有限公司	(b)	4,095	6,641

該等交易乃按與有關訂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董事認為，該等關連方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中進行。

上述涉及租金的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附註：

- (a) 向合營企業銷售食品的售價乃由訂約方互相協定，並與市價相若。
- (b) 該等關連方由現任及前任董事控制，即李遠康先生(「李先生」)、何庭枝先生(「何先生」)、張汝桃先生、張偉強先生及張汝彪先生。何先生、張汝桃先生、張偉強先生及張汝彪先生為前任董事。租金乃由本集團與該等訂約方參照市價釐定。

(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329	4,982
離職後福利	27	74
	3,356	5,056

#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17.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工具

於2020年9月30日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財務資產及負債均按攤銷成本計量。

於2020年9月30日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 18. 或然負債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有或然負債579,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1,505,000港元)，涉及向業主提供銀行擔保代替租金按金。

# 企業管治及 其他資料

## 股息

董事局議決不就回顧期間宣派中期股息(上一個回顧期間：無)。

##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94,400,000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於回顧期間及直至2020年9月30日止的用途概約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直至2020年		於2020年 9月30日 剩餘金額 (百萬港元)
			回顧期間 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9月30日止 已動用 總額 (百萬港元)	
於香港開設新餐廳及外送中心以及 推出到會服務	20%	158.9	—	(158.9)	—
於中國內地開設新餐廳	35%	278.0	—	(278.0)	—
於香港建設新中央廚房	10%	79.4	—	(79.4)	—
於上海及華南地區建設新中央廚房	20%	158.9	—	(108.3)	50.6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5%	39.8	(1.1)	(32.9)	6.9
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	79.4	—	(79.4)	—
總計	100%	794.4	(1.1)	(736.9)	57.5

未運用所得款項淨額主要擬用作於上海及華南地區建設新中央廚房(「未實現計劃」)。然而，鑑於疫情帶來的不利因素及影響，董事認為，相對而言現時並非進一步落實未實現計劃的良好時機。董事局將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前進一步評估是否落實未實現計劃。倘董事局認為擱置未實現計劃及重新分配未運用所得款項淨額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將進一步刊發公佈通知股東。



# 企業管治及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2年11月5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若干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的機會，並激勵彼等於日後做出最佳表現及效率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留聘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功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維持持續良好關係。「合資格人士」指(i)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旗下子公司(「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家、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作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或(ii)任何受益人包括下述人士的信託或任何酌情對象包括下述人士的酌情信託的受託人：本集團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家、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作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或(iii)本集團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家、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作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實益擁有的公司。

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為133,333,4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9.45%。在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一名人士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言，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價值5,000,000港元)。任何再授出而超過上述上限的購股權須(除其他規定外)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於董事局釐定的期間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可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購股權。一般而言，並無規定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方可行使購股權。然而，董事局可於授出任何購股權時按個別情況施加條件、限制或規限，包括但不限於該等與董事局全權酌情釐定的持有購股權最短期間及／或須達致的表現目標有關者。相關承授人須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並向本公司提交正式簽署的建議函件。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局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每股股份於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授出日期」)的面值；
- (b) 每股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及
- (c)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

# 企業管治及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其後將不得再授出或提呈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於購股權計劃終止前已授出但當時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將在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規限下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於回顧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行使或註銷或失效，而於2020年9月30日亦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持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sup>(3)</sup>
李先生 <sup>(1)</sup>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878,956,000 (L)	62.28%
李堃綸先生	實益權益	136,000 (L)	0.01%
楊東先生	實益權益	30,000 (L)	0.002%

(L) 指好倉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持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股份的權益(續)

附註：

- (1) 根據李先生(董事局主席(「主席」)兼執行董事)、何先生、張汝彪先生、張汝桃先生及張偉強先生(位列後方四位均為前任董事)所訂立日期為2012年11月5日的確認契據(「確認契據」)，其訂約方同意共同控制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權益，而有關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決定須經彼等全體一致同意方可作出。

李先生、何先生、張汝彪先生、張汝桃先生及張偉強先生各自須以相同方式行使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表決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何先生、張汝彪先生、張汝桃先生及張偉強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彼等合共持有或被視為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878,956,000股股份中，其中770,092,000股、65,408,000股及43,456,000股分別由翠發有限公司(「翠發」)、恩盛有限公司及騰勝有限公司持有。於2020年9月30日，翠發由李先生、何先生及張汝桃先生分別持有約49.90%、36.12%及13.98%權益。李先生、何先生、張汝桃先生及李堃綸先生為翠發的董事。恩盛有限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張偉強先生持有，而騰勝有限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張汝彪先生持有。

- (3) 該等百分比乃按於2020年9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1,411,226,450股計算。

## 於翠發(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翠發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概約百分比
李先生	實益權益	499,000	49.9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企業管治及 其他資料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回顧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亦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於回顧期間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法團及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sup>(8)</sup>
陳彩鳳女士 <sup>(1)</sup>	配偶權益	878,956,000 (L)	62.28%
何先生 <sup>(2)</sup>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法團權益	878,956,000 (L)	62.28%
張汝桃先生 <sup>(2)</sup>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法團權益	878,956,000 (L)	62.28%
張汝彪先生 <sup>(2)</sup>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法團權益	878,956,000 (L)	62.28%
張偉強先生 <sup>(2)</sup>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法團權益	878,956,000 (L)	62.28%
胡珍妮女士 <sup>(3)</sup>	配偶權益	878,956,000 (L)	62.28%
戴銀霞女士 <sup>(4)</sup>	配偶權益	878,956,000 (L)	62.28%
林曉敏女士 <sup>(5)</sup>	配偶權益	878,956,000 (L)	62.28%
呂寧女士 <sup>(6)</sup>	配偶權益	878,956,000 (L)	62.28%
翠發 <sup>(7)</sup>	實益擁有人	770,092,000 (L)	54.57%

(L) 指好倉

# 企業管治及 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續)

附註：

- (1) 陳彩鳳女士為李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彩鳳女士被視為於李先生所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確認契據，李先生、何先生、張汝彪先生、張汝桃先生及張偉強先生協定共同控制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權益，而有關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決定須經彼等全體一致同意方可作出。李先生、何先生、張汝彪先生、張汝桃先生及張偉強先生各自須以相同方式行使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表決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何先生、張汝彪先生、張汝桃先生及張偉強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彼等合共有及被視為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胡珍妮女士為張偉強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珍妮女士被視為於張偉強先生所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戴銀霞女士為何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戴銀霞女士被視為於何先生所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林曉敏女士為張汝彪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曉敏女士被視為於張汝彪先生所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呂寧女士為張汝桃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寧女士被視為於張汝桃先生所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於2020年9月30日，李先生、何先生及張汝桃先生分別持有翠發約49.90%、36.12%及13.98%權益。
- (8) 該等百分比乃按於2020年9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1,411,226,450股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法團／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控股股東的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上文中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6披露者外，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聯營公司所簽訂於回顧期間結束時或回顧期間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管理合約

除與董事或本公司任何全職僱員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於回顧期間概無訂立或已訂有涉及本公司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方面的合約。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2020年年報日期以來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鑑於本集團所面對經營環境嚴峻，各董事自願由2020年2月1日起至2020年7月31日止將其月薪／董事袍金調減30%，並繼續於2020年8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期間調減15%。

## 企業管治

回顧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項下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不時遵守企管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規管董事進行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於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於回顧期間，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標準。

## 審核委員會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以及討論本集團的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制度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現任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國文先生及吳慈飛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黃志堅先生。嚴國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嘉許及激勵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貢獻、給予獎勵以助本公司留聘現有參與者及吸納額外參與者，同時為彼等實現本公司長期業務目標提供直接經濟利益或獎勵。股份獎勵計劃由董事局於2018年8月9日（「**採納日期**」）採納，並於直至緊接採納日期第10週年前的營業日止一直有效。自採納日期起及直至2020年9月30日止，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所收購已發行股份。

# 企業管治及 其他資料

## 為數30,000,000港元的承諾貸款融資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的披露

於2020年8月28日，本公司與香港一家持牌銀行訂立融資協議(分別為「該銀行」及「融資協議」)，據此，該銀行提出向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翠華怡富管理有限公司(「翠華怡富管理」)提供本金額為30,000,000港元的36個月承諾貸款融資(「融資」)。

根據融資協議條款，翠華怡富管理亦向該銀行簽立承諾函(「承諾函」)。根據承諾函，(其中包括)倘主席兼執行董事李先生(i)終止擔任主席；及(ii)不再為持有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至少30%投票權的控股股東，即構成融資協議的違約事件(「違約事件」)。

一旦發生違約事件，該銀行可向翠華怡富管理發出通知，宣佈(i)註銷融資項下墊款；及／或(ii)融資項下全部未償還款項連同一切利息、費用及佣金變成即時到期償還。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融資當中約2,919,000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履行披露責任的狀況。

##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於聯交所上市之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買賣任何該等股份。

## 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即公眾持有已發行股份至少25%)。

## 報告期間後重大事項

於回顧期間結束後及直至本中期財務報表日期止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 刊發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的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於本公司網站(www.tsuiwah.com)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

承董事局命  
翠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遠康

香港，2020年11月27日



**翠華集團<sup>®</sup>**

**TSUI WAH GROUP**